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特许经营资产报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处置2019年度特许经营报废资产，此次资产报废，将影响公司2019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11.71万元。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度特许经营资产报废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固定资产报废的基本情况

为达到国家排放要求，提升脱硫脱硝特许经营设备运行效率，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对部分特许经营项目实施了技术改造，技改拆除的部分资产经鉴定已不具备使用条件且无修复价值。根据相关会计制度的要求，该公司将上述不具备使用条件的资产进行报废，报废资产原值为 4,071.38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报废净值为 1,398.17 万元。

二、本次固定资产报废处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对 2019 年度特许经营资产进行报废处

置，此次资产报废，影响公司 2019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11.71 万元。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审计委员会意见

（一）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二）独立董事意见： 2019 年度特许经营报废的资产主要为脱硫脱硝技术升级改造拆除、并经鉴定已不具备使用条件的部分资产，公司本次对其进行报废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更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上述事项。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认为 2019 年度特许经营报废资产，主要属于脱硫脱硝技术升级改造拆除的部分资产，经鉴定已不具备使用条件，公司本次对其进行报废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更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议案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五日